泰顺县教师发展中心

泰教师函〔2021〕190号

关于举行2021年泰顺县初中学生读书小论文评审活动的通知

各中学（附中）：

为了切实落实泰顺县中小学“爱阅读”行动及泰顺县“小文学家”培养计划，培养学生的研究意识，促进学生深层次阅读，经研究，决定举行2021年泰顺县初中学生读书小论文评审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参赛对象

全县初中学生。

二、参赛要求

1.基于整本书阅读。可以是一本书，也可以是一个主题、一个系列书籍阅读的读书小论文。

2.可以在教师的指导下选题、搜集资料、拟定提纲，但小论文必须由学生独立完成。

3.小论文应有自己的观点和论述，不能是文献资料的拼接。要做到主题明确，论证有力，逻辑清晰；文中引用的文献

必须在文末注明出处；字数以1000-2000字为宜，最多不超3000字。

4.来稿需为word文档，标题为2号宋体字，标题下方用5号楷体字注明作者学校、年段、班级、姓名，正文为5号宋体字，文末写上指导师（限1人）姓名并附上手机号码。

5.严禁抄袭,作者、指导师必须对参赛作品的原创性负责。如发现有抄袭行为，将取消参赛成绩及小文学家评审资格。

三、参赛办法

1.本次评审以学校为单位组织参加，每位学生限交一篇。

2.各校对参赛作品要进行初评，择优选送。参赛单位在2021年11月5日之前，将参赛作品电子稿及《参赛作品登记表》（见附件，参赛作品登记表用Excel格式）发至邮箱：2936751956@qq.com；邮件标题注明“xx(学校)读书小论文评审”。

3.篇数分配：县城学校各15篇，10个班级（含10个班级）以上的学校各10篇，其他学校各3-5篇。

四、评选奖励

主办单位组织专家对参赛的读书小论文进行评审,分别评出一、二、三等奖及优秀指导师奖；优秀小论文推荐10篇到市教研院参评。

附件：2021年泰顺县初中学生读书小论文评审参赛作品登记表

（参赛作品登记表用 Excel 格式）

泰顺县教师发展中心

2021 年 9 月 13 日